

#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

## 关于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培训班改为线上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调解员和相关人员：

近期全国疫情呈现多点发生、局部爆发的态势，为确保参训人员的健康和安​​全，经研究决定，我院和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决定将原计划举办的两期“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培训班”改为一期线上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内容

- （一）调解制度和调解规则文件解读；
- （二）调解沟通交流的技巧与情绪处理；
- （三）调解员职业伦理规范；
- （四）调解员工作的心得体会；
- （五）从调解员角度处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六）工程造价专家证人（辅助人）办案经验分享；
- （七）诉讼、仲裁与调解机制的对接和衔接；
- （八）工程总承包合同纠纷问题解析；
- （九）有关工程造价的司法解释及相关规定；
- （十）建设工程造价司法鉴定法律问题​​分析；
- （十一）相关行业调解组织的调解经验等。

### 二、培训对象

---

所有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部分注册造价工程师以及从事工程造价工作的相关人员。

### 三、培训时间

11月28日至12月4日。

### 四、培训形式

学院于11月27日，向学员报名回执表中收取电子发票的邮箱发送学习须知和登录密码，学员用报名手机号登录“全国住建系统专业技术人员在线学习平台”(<http://www.mayortraining.net>)，进入“我的课程”学习。

### 五、其他事项

(一)学院近期将学员已汇培训费全额退回原账户，参训学员须重新报名并汇款。报名时，务必填写正在使用的手机号码，用于注册线上学习用户名。

(二)本次培训邀请行业知名专家授课。

(三)培训班优先接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报名，培训合格后，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向参训调解员颁发调解员聘书并将调解员参加本次培训作为调解员工作考核的重要依据。

(四)培训班同时接受部分注册造价工程师以及从事工程造价工作的相关人员报名。培训结束后，注册造价工程师将取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颁发的结业证书并可计入继续教育学时；行业主管部门的学员可取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颁发的继续教育证书。

(五)培训费800元/人，在开班前汇款至我院账号(详见报名回执表)，注明：“造价纠纷调解员培训班”。

(六) 请各单位参训人员将报名回执表发送至指定邮箱：  
mayors.cn@163.com。回执表可从学院官网下载，报名截止 11  
月 26 日。

(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尹必豪  
(13366035903)、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田祎  
(15210799007)

班主任：张 燕 (13810650623)

电 话：(010) 64926394

传 真：(010) 84975601 (自动)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南里二号院

邮 编：100029

学院网站：<http://www.mayortraining.org/>

学院培训质量监督电话：010-64925116

附件：“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全国市长研修学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干部学院）

2022 年 11 月 2 日



附件：

## 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				
收取资料证书地址 (必填)		收取电子发票 邮箱 (必填)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手机 (必填)	是否为中价协造价 纠纷调解员
发票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或单位社会信用 代码		(必填)		
指定收款 账户	账户：全国市长研修学院 银行账号：0200 0042 0901 4437 125 开户行名称：工商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 注：请在汇款单上注明参加“造价纠纷调解员培训班”。			
备注：				